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本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志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有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易尚数字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是为了满足建设和营运易尚创意科技大厦的资金需求。易尚数字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